

人生目的一榮耀神

威斯敏斯特小要理問答，開宗明義說：“人的主要目的就是榮耀神，永遠以祂為樂。”簡單說，就是求合神心意，要凡事討神喜悅—以神的喜樂，為自己的喜樂。

你當倚靠耶和華而行善，
住在地上，
以祂的信實為糧。
又要以耶和華為樂。(詩三七:3, 4)

神的心意，是要屬祂的人，總是存着感恩的心，信神，為神，也是靠神而行—那才是正路。離此而外，都是邪路，僻徑。

凡以感謝獻上為祭的，
便是榮耀我；
那按正路而行的，
我必使他得着我的救恩。(詩五〇:23)

心與口合一，言與行合一，“按正路”遵從神的旨意，才是完整的基督徒。

不求己榮耀

人的本性，就是喜自衛，賣弄自己，推銷自己。
掃羅作王不久，以多勝少，打敗亞瑪力人，並未完全遵行神旨意，本算不得甚功績；他卻自得起來，以為了不起的成功，忙着立了紀功碑。(撒上一五:12)—這可是在三千多年前，以色列歷史上第一樁此類建築：紀念掃羅！出乎意外，先知撒母耳來了。傳達從神來的信息—

“從前你雖然以自己為小，豈不是被立為以色列支派的元首嗎？耶和華差遣你，吩咐你... 耶和華喜悅燔祭和平安祭，豈如人聽從祂的話呢？聽命勝於獻祭，順從勝於公羊的脂油；悖逆的罪，與行邪術的罪相等；頑梗的罪，與拜虛神和偶像的罪相同。你既厭棄耶和華的命令，耶和華也厭棄你作王。”
(撒上一五:17, 22, 23)

這話所有的領袖應引為鑑誡，也作聖徒的座右銘。

保持謙卑，“自以為小”，才可以聽命，順從，榮耀神。相反的，只有工作，獻祭，是頑梗，悖逆，終極是厭棄神，也被神厭棄。

多麼可怕！掃羅作王才不到三年，就“畢業”了。也就只有這麼短的時間，他從自以為小，發達到厭棄神！

人很少公開宣告“厭棄”神，只需要不尊神為大，不順從，榮耀自己一足矣。

楚國的名臣屈原，心志卻相反，他說：“抱昭華兮寶璋，欲銜鬻兮莫取。”（楚辭“九思”）自己盡心盡力，服事了君上，卻不取銜售自己。忠臣如此，聖徒事君事奉神更該如此。

信仰與生活

榮耀神，是不為自己，想到別人。“你們或吃或喝，無論作甚麼，都要為榮耀神而行。”（林前一0:31）

科學的意義是“分開”。這也決定科學時代的方向，知和行分開。

宗教的意義是“聯合”。人與神和好，也與人和平相處。聽起來，好像宗教與科學是反對的，其實並非如此。完整的人，信仰與生活是合一的。

掃羅把戰功當作自己的榮耀；把事奉神當另一回事；而且以工作重於事奉。

使徒保羅是把信仰，生活，連在一起，仿佛是一人有雙肩，全力負主軛。

神子基督耶穌，從在約但河受約翰的洗，到復活後，天未亮就為門徒預備早餐（約一:31 二一:9-14）；唯一的原則是一耶穌也當世宗教人大不相同：“我不受從人來的榮耀... 你們互相受榮耀，卻不求從獨一之神來的榮耀”（五:41, 44）。主耶穌又說：“我若榮耀自己，我的榮耀就算不得甚麼；榮耀我的乃是我的父，就是你們所說是你們的神。”（八:54）

保羅對喜愛榮耀的哥林多教會說：“你們該效法我，像我效法基督一樣。”（林後一一:1）不求自己的榮耀。

正當的服事

榮耀神，必須效法基督。人類墮落以後，沒甚可以叫神喜悅；惟獨神曾公開宣示的，是耶穌從約翰受洗以後，“神的靈仿佛鴿子降下，落在祂身上，從天上有聲音說：‘這是我的愛子，我所喜悅的’！”（太三:17）

在變相山上，摩西和以利亞顯現，與耶穌談論受死復活的事。有聲音從天上雲彩裏出來說：“這是我的愛子，

我所喜悅的。你們要聽祂！”（太一七:5）如此反復表明，在基督裏，才可以得父神的喜悅。

因此，又說：“無論作甚麼，或說話，或行事，都要奉主耶穌的名，藉着祂感謝父神。”（西三:17）作了這一切，還要感謝父神。這是僕人的態度。

我們服事神，或是照神的旨意服事人，完全沒有可誇的，只應感謝賜予服事的機會和權利。

耶穌教訓門徒信心服事，不論有任何傑出的表現，應有的態度：“僕人照所吩咐的去作，主人還謝謝他嗎？這樣，你們作完了一切所吩咐的，只當說：‘我們是無用的僕人，所作的本是我們應分作的’。”（路一七:9,10）

切記主的話：即使能使用信心，拔出根深的桑樹，或說，改變了歷史，文化，也不敢誇自己是甚麼神“重用”的僕人，只敢說：“無用的僕人”！還應該感謝父神。

求神的喜悅由祭壇始：“弟兄們！我以神的慈悲勸你們，將身體獻上，當作活祭，是聖潔的，是神所喜悅的——你們如此事奉，是理所當然的。不要效法這個世界；只要心意更新而變化，叫你們察驗何為神的善良，純全，可喜悅的旨意。”（羅一二:1,2）

在祭壇上的全體焚燒，是奉獻歸主的典型，絕非膚淺的“委身”一詞所可代替的。真實屬主的人可以了解，並每天過神所喜悅的奉獻生活，榮耀神。阿們。

作者：于中旻
©2025 James C. M. Yu

聖經網
aboutbible.net